

107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

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

樹德科技大學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	
系(組)、學程:社會工作學士學位 學程		科目	權重	面試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例	同分參 酌順序
招生名額	6	國文	x1.00		面試	80%	1	
性別要求	未要求	英文	---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20%	2	
預計複試人數	30	數學	---					
第二階段複試 費	800	社會	---					
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詳見「複試說明」	自然	---					
郵寄資格審查 資料截止日期 (以郵戳日期 為憑)	107.4.9	應繳資料(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 1.學歷證件影本(必繳) 2.歷年成績單正本〔排名/班級人數/成績百分比〕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〕(必繳)						
網路上傳書面 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	107.4.9	上傳網站:107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(https://www.jctv.ntut.edu.tw/caac/) 上傳資料如下:						
第二階段複試 日期	107.4.21	複試 說明	1.107年3月30日〈星期五〉將於本校「招生考試服務網」(http://reg.aca.stu.edu.tw)公告通過 第一階段篩選名單及各系別(學位學程、組)複試相關規定【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】。 2.欲報名第二階段申請學生,請務必自行查詢本校「招生考試服務網」 (http://reg.aca.stu.edu.tw)並上網填寫複試報名表及列印;報名表件(含學歷證明)須於107年 4月9日〈星期一〉前以掛號郵寄繳件,郵戳為憑(含宅配、民間快遞)寄送至本校。 3.第二階段複試採面試,申請學生【不須上傳書面審查資料】。 4.面試評分:動機特質30分、學習能40分、溝通表達30分。					
寄發成績單日 期	107.4.26							
成績複查或申 訴截止日期 (以郵戳日期 為憑)	107.4.27							
公告錄取名單 日期	107.4.30	備註	1.辦理第二階段成績複查或申訴的同學,請於107年4月27日〈星期五〉下午17:00前,填妥簡章附錄 申請表後,以傳真方式辦理,傳真電話:07-6158020,確認電話:07-6158000分機2015。 2.報名資料繳交審查後,恕不退還,請自留備份。		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					